

天津体育学院 2026 年接收推免生网络远程

复试考场规则

一、考生应当自觉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的管理，不得扰乱网络远程复试考场及网络候考秩序。

二、考生须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等证件参加网络远程复试。复试开始前，听从考试工作人员安排有序候场，复试结束后马上离场，且不得返回候考会议室或考试会议室，不得将会议室号告诉其他人员。

三、考生应按要求提前调试设置好硬件设备，主动配合进行“人脸识别”身份验证核查、网络复试环境检查等。复试期间不允许采用任何方式变声、更改人像。

四、考生应选择独立安静房间独自参加网络远程复试。整个复试期间，房间必须保持安静明亮，房间内不得有其他人，也不允许出现其他声音。不得由他人替考，也不得接受他人或机构以任何方式助考。复试期间视频背景必须是真实环境，不允许使用虚拟背景、更换视频背景。如有上述行为，视为作弊，取消考试成绩。

五、考生参加网络远程复试期间，必须全程开启音频视频，并且全程正面免冠朝向摄像头，视线不得离开。必须保证头肩出现在视频画面正中间，并且保证面部清晰可见，不得佩戴口罩。双手必须放置在复试小组可视范围内，不得遮

挡，例如可抱拳放于胸口处。

六、复试过程中，考生应保持考试过程顺畅，不得拍照、录屏、录像、录音；不吸烟，不喧哗；不求助他人、不得以任何方式查阅资料。

七、在复试工作结束前不得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内容等有关情况。如有上述行为，视为违纪，取消考试成绩。

八、复试期间如考生发生设备或网络故障，应尽快处理并回到考试会议室。如断开达1分钟以上，即退出考试。考生应主动和候考秘书沟通，再次进入候考会议室（不允许私自返回考试室），待本组所有考生考试结束后，最后一个进行考试并重新抽题。如再次因考生原因断开，则视为放弃考试。

九、考生如不遵守考场规则，不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管理，有违纪、作弊等行为的，将按照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进行处理并将情况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诚信档案。